

長榮大學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(COVID-19)防疫小組 第 48 次會議 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0 年 09 月 02 日（四）下午 3 時

會議方式：線上視訊會議

主 席：孫○民副校長

出席人員：李○龍校長(另有會議) 管○燕秘書長 丁○慧教務長 許○強學務長
黃○芳總務長 吳○芝研發長(林○銘代) 林○宏人資長 李○瑜國際長
歐○蘋入學長(請假) 黃○瑩圖資長 張○平主任(許○呈代) 王○玲主任
秦○瑋主任 林○毓院長 柯○耀院長 莊○棠院長
蕭○院長 劉○初院長 陳○蓉院長(請假) 王○東院長
洪○宜署理院長(蔡○芸代) 邱○雅部主任 黃○源主任(林○佑代) 劉○亭組長
穆○豪組長 陳○帆主任 蔡○歲組長(請假) 周○芬主任
洪○婷組長 王○茵組長(請假) 黃○通組長 邱○琪組長
翁○茹組長 郭○真組長(請假) 林○賢組長(請假) 吳○偉組長(請假)
俞○中組長(請假) 戴○彤執行長 許○娟主任(請假) 張○宇同學
列席人員：許○真主任 吳○翔主任 劉○麒老師 蔡○麟技佐
許○修專案助理
紀 錄：王○芳

壹、主席報告

再次提醒大家，因疫情尚未結束，所有活動（尤其是室內）應嚴格遵守戴口罩等各項防疫規定，並依循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要求事項辦理。

貳、各單位報告

一、教務處報告（請參閱附件一（p.6））

參、討論提案

【議案一】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／職涯發展中心

案 由：擬請審議國財商學程學生參與校外實習核備案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本校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(COVID-19)防疫小組第 36 次會議決議，中央疫情等級為第二級，由教學單位審慎評估，完備相關文件，提送防疫小組審議。
- 二、辦理實習課程之必要性說明：透過實地實習獲得實務經驗並運用所學。
- 三、實習概述：預計於 110.09.01-110.10.30 共 1 名學生至 1 家機構進行實習。
- 四、因應疫情嚴峻，為維護學生健康及學習權益，各系已依以下原則辦理實習課程：
(一) 評估實習機構之安全性：

確實掌握實習學生之實習單位、實習目標、防範措施、防疫物資配備及實習單位防疫情形，作好後續追蹤輔導，並填寫「長榮大學系所因應新冠肺炎(COVID-19)實習機構防疫檢核表」(如附件二 (p.7))。

(二) 加強實習前之輔導：

加強宣導防疫措施(戴口罩、勤洗手、非必要之移動等)，並請學生簽立實習同意書。

(三) 確實掌握實習學生資訊：

建立學生實習名冊，並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，以 Line、電話、E-mail、網頁公告等通訊方式，關懷與提醒實習學生密切注意疫情資訊，遵守實習紀律、自主健康管理及身體情況通報等規定(如附件三 (p.8))。

(四) 依各級機構來函說明，提醒實習同學應依實習場域規定辦理相關文件，例如，施打新冠肺炎疫苗、抑或提出新冠肺炎快篩陰性證明。

擬 辦：依會議議決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議案二】

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／生活輔導組

案 由：擬請審議 110 學年度宿舍幹部校內研習活動之防疫措施與風險評估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110 學年度宿舍幹部校內研習活動，日期為 9 月 15 日(三)8 時 30 分至 20 時 10 分。行程請參閱附件四 (p.9)。
- 二、目前疫情警戒標準為第二級，集會活動人數上限：室內 80 人，室外 300 人，宿舍幹部 52 員。符合室內 80 員規定。
- 三、本活動中午及晚用餐時間，均回自己寢室用餐。
- 四、幹部於活動場地量測體溫，研習全程配戴口罩。
- 五、本活動於量測站放置 QR code，請每位參與人員採實聯制登記。
- 六、本案之防疫因應計畫及風險評估表請參閱附件五 (pp.10-11)。

擬 辦：依會議議決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議案三】

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／生活輔導組

案 由：擬請審議 110 學年度宿舍逃生演練活動之防疫措施與風險評估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110 學年度宿舍逃生演練活動，日期為 10 月 07 日(四)17 時至 19 時。
- 二、目前疫情警戒標準為第二級，集會活動人數上限：室內 80 人，室外 300 人，演練時各宿舍分層演練，室外集合點不超過 300 人，並每人間隔 1 公尺以上，全程配戴口

罩。

三、規劃戶外空間至少 3 處空間之固定疏散集合點，指派幹部引導同學，於開放空間保持距離並說明逃生相關規定。

四、本活動晚餐用餐時間，回自己寢室用餐。

五、本案之防疫因應計畫及風險評估表請參閱附件六 (pp.12-13)。

擬 辦：依會議議決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議案四】

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／課外活動組

案 由：擬請審議 110 學年度新生寢具發放及生活用品販賣之相關防疫措施與風險評估。

說 明：

一、新生寢具發放及販賣生活用品日期為 110 年 9 月 20-21 日至 110 年 10 月 2-3 日（配合入住時間）10:00~18:00，擺放寢具之場地借用時間為 9 月 17-10 月 3 日。

二、寢具發放活動地點為學餐桌球室和二宿地下室空間，販賣生活用品則在體育館前廣場。

三、本案之防疫因應計畫及風險評估表請參閱附件七 (pp.14-17)。

擬 辦：依會議議決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議案五】

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

案 由：擬請審議「USR 計畫微電影拍攝與工作坊」之防疫措施與風險評估。

說 明：本案之防疫因應計畫及風險評估表請參閱附件八 (pp.18-20)。

擬 辦：依會議議決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議案六】

提案單位：人文社會學院／社會工作學系

案 由：擬請審議「USR 計畫--社區組織培力交流活動」之防疫措施與風險評估。

說 明：本案之防疫因應計畫及風險評估表請參閱附件九 (pp.21-24)。

擬 辦：依會議議決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議案七】

提案單位：人文社會學院／長榮之聲電台

案由：擬請審議「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青年就業宣導影片拍攝」之防疫措施與風險評估。

說明：本案之防疫因應計畫及風險評估表請參閱附件十 (pp.25-28)。

擬辦：依會議議決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議案八】

提案單位：安全衛生科學學院／環境與食品安全檢驗學士學位學程

案由：擬請審議食安學程辦理「食品安全管制系統訓練基礎班」剩餘兩天課程之防疫措施與風險評估。

說明：

一、食安學程擬於 110/10/2(六)、10/3(日) 8:30-17:00 辦理食品安全管制系統訓練基礎班第三天與第四天的課程，活動地點在第二教學大樓 T20404 及 T20405 教室。

二、參與活動人數共 79 人 (一班為 40 人，一班為 39 人)，78 位學員為本校學生，1 名校外人士。

三、本次課程之部分講師為獎補助款聘任之業師。

四、已調查過校外人士與授課講師過去兩個月之活動情況，且要求 10 月中前減少非必要的聚會或出遊活動。

五、因該課程依食藥署規定僅能以實體課程方式進行，並需行文台南市衛生局核准，且四天課程已於 110/5/15 與 110/5/16 辦理完兩天，剩下兩天的課程已因三級警戒延期兩次。

六、本案之防疫因應計畫及風險評估表請參閱附件十一 (pp.29-31)。

擬辦：依會議議決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議案九】

提案單位：安全衛生科學學院／環境與食品安全檢驗學士學位學程

案由：擬請審議食安學程辦理「食品檢驗分析丙級考前練習班」之防疫措施與風險評估。

說明：

一、食安學程擬於 110/9/13(一)~9/17(五) 每日下午 1:30-4:30 辦理食品檢驗分析丙級考前練習班，地點為第二教學大樓 T20207 實驗教室。

二、參與活動之學生人數為 30 人，因技術士術科考試時間為 110/9/25 (六)，因此於開學前提供場地、器具設備與藥品供學生自主練習該術科考試項目。

三、本案之防疫因應計畫及風險評估表請參閱附件十二 (pp.32-34)。

擬 辦：依會議議決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議案十】

提案單位：資訊暨設計學院

案 由：擬請審議「虛擬跨境媒體中心動捕設備教育訓練」之防疫措施與風險評估。

說 明：本案之防疫因應計畫及風險評估表請參閱附件十三 (pp.35-37)。

擬 辦：依會議議決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議案十一】

提案單位：教學資源中心／教師發展組

案 由：擬請審議「新進教師研習」之防疫措施與風險評估。

說 明：本案之防疫因應計畫及風險評估表請參閱附件十四 (pp.38-41)。

擬 辦：依會議議決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議案十二】

提案單位：教學資源中心／教師發展組

案 由：擬請審議「110 上半年度深耕教學補助計畫執行成果分享會」活動之防疫措施與風險評估。

說 明：本案之防疫因應計畫及風險評估表請參閱附件十五 (pp.42-44)。

擬 辦：依會議議決辦理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 (無)

伍、散 會 (下午 3 時 27 分)